

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
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）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吴证券”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湖雪”“公司”）的保荐机构，负责太湖雪的持续督导工作，并出具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。

一、持续督导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、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保荐机构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。
2、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的情况	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，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新《公司法》及《上市规则》修改完善公司治理制度。本督导期内，太湖雪有效执行了规则制度。
3、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	保荐机构定期查阅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，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本督导期内，太湖雪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。
4、督导公司规范运作情况	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、现场核查、查阅资料等方式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；本持续督导内，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。
5、现场检查情况	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，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。
6、发表专项意见情况	保荐机构对太湖雪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、预计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。
7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二、发现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、信息披露	无	不适用
2、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无	不适用
3、“三会”运作	无	不适用
4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不适用

5、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不适用
6、关联交易	无	不适用
7、对外担保	无	不适用
8、收购、出售资产	无	不适用
9、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（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）	无	不适用
10、发行人或者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无	不适用

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承诺	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
1、关于股份锁定承诺	是	不适用
2、避免同业竞争承诺	是	不适用
3、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	是	不适用
4、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	是	不适用
5、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6、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	是	不适用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

1、线下销售渠道地域集中风险

“世界丝绸看中国，中国丝绸看苏杭”。自古以来，苏州地区便对丝绸有着深厚的理解和文化底蕴。得益于经济发达、人口稠密以及较高的人均消费能力，苏州地区成为丝绸产业的重要市场。公司作为发源于我国丝绸行业集聚中心之一——吴江震泽的企业，一直立足苏州根据地，并在苏州区域投入了大量市场拓展资源。目前，公司的直营门店、直营商场专柜等线下渠道主要集中在苏州地区。然而，未来若公司无法成功开拓外部市场，其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。

2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

公司的主要产品蚕丝被的上游行业为茧丝绸行业，其核心原材料为桑蚕丝绵和真丝面料。随着中国东部经济的快速发展，劳动力价格及土地成本不断攀升，中国蚕桑种植业呈现出“东桑西移”的趋势，即从东部地区逐渐向西南地区的广

西等地转移。这一变迁不仅改变了蚕桑种植的地域分布，还导致总体价格呈现上升趋势。未来，若公司无法有效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，其生产经营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。

3、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

存货余额较大是丝绸家用纺织品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的必然体现。这主要源于公司产品款式众多，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渠道拓展所带来的备货需求大幅增加。然而，若产成品价格出现大幅下跌，公司将面临需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，进而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。

4、汇率波动的风险

随着公司跨境业务的不断拓展，销售收入持续增长，汇率波动风险也随之日益凸显。汇率的不稳定性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、冻结的情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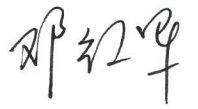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北京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

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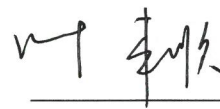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》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：



邓红军



叶本顺

